

##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停牌一天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1 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佳电股份”变更为“\*ST 佳电”；
- 3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鉴于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 A 股
- 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佳电股份”变更为“\*ST 佳电”
- 3、股票代码：仍为“000922”
- 4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 年 3 月 21 日

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停牌一天，自 2017 年 3 月 21 日开市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- 5、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### 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因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的有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

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### 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1、以扭亏为盈为首要目标，提升公司运营效率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合理进行资源调配与生产分工；明确各业务层级的绩效考核目标，推动落实采购、销售体系的完善，努力开拓销售渠道，寻求经营突破。

2、全面深化降本增效管理工作，持续加强对可控费用和非经营性费用支出、投资性支出、生产经营性资金增量的控制。

3、规范应收账款管理，加大清收力度。建立事前管控机制，合同评审过程中，在对价格、交货期、技术能力、付款方式等内容进行评审的基础上，增加对预付款、客户信用的评审，控制库存风险；同时加大对一年以上库存的改制、利用力度，有效压缩库存。

4、加快 YE4、YBX4 系列低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、YBX3 系列隔爆型高压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、TBYC 系列隔爆型超超高效三相永磁同步电动机等电机的研制投产；做好“华龙一号”安全级电机、秦山重水泵、K2/K3 前贮槽泵和除气塔疏水泵电机等产品，拓展核电业务领域。

### 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如果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454-8848800

传真号码：0454-8467700

电子邮箱：[hdjt.jdggf000922@163.com](mailto:hdjt.jdggf000922@163.com)

邮政编码：154002

通讯地址：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路 247 号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3 月 17 日